

第二章 资格文件

六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TGS-C2025-0093

项目名称：行政中心及档案馆、数据局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徐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)的(行政中心及档案馆、数据局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)采购
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
情况如下：

(行政中心及档案馆、数据局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)，属于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(专业技术服务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江苏三维博达电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1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03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
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专业技术服务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：江苏三维博达电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9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截图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江苏三维博达电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30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1190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7 日

